

<<都是文字惹的祸>>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都是文字惹的祸>>

13位ISBN编号：9787513402576

10位ISBN编号：7513402574

出版时间：2012-6

出版时间：故宫出版社

作者：金性尧

页数：283

字数：269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都是文字惹的祸>>

内容概要

本书的文字狱之称，始见于龚自珍《咏史诗》的“避席畏闻文字狱，著书都为稻粱谋”名句。清朝文字狱是一种独特的文化现象，残酷与蛮性是它的特色。但在残酷与蛮性之外，还要加上“古怪”两个字。我们现在看到的只是纸上的档案，当年却浸透了血斑与泪痕。作者深入研究这些笔祸奇案，条分缕析地将内容层层展开，为读者展示出清代文字狱的真实面貌。

<<都是文字惹的祸>>

作者简介

金性尧，笔名文载道、星屋等，浙江定海人，我国著名文史专家、资深出版人。青年时代主编《鲁迅风》、《萧萧》、《文史》等杂志，蜚声文坛。建国后历任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编辑、上海古籍出版社编审。毕生笔耕不辍，其著作有《唐诗三百首新注》、《宋诗三百首》、《明诗三百首》及《星屋小文》、《风土小记》、《文钞》、《炉边诗话》、《闲坐说诗经》、《夜阑话韩柳》、《清代笔祸录》、《清代宫廷政变录》、《六宫幽灵》、《亡国之君》、《奸佞春秋》、《清宫掌故》、《伸脚录》、《饮河录》、《不殇录》、《一盞录》、《土中录》、《三国谈心录》、《闭关录》等。2009年出版有《金性尧全集》。

<<都是文字惹的祸>>

书籍目录

清代第一起文字狱
清初不书年号案
“将明之才”案
庄氏史案
明史钞略
查继佐与吴六奇
吴潘二子
沈天甫伪书案
吴伟业生前与身后
朱方旦与王鸿绪
文禁方宽大狱已兴
戴诗存疑录
年羹尧与汪景祺
《功臣不可为》
《河清颂》颂错了
查嗣庭兄弟吞声
“名教罪人”钱名世
名教罪人与风雅魔道
御制书成为禁书
吕留良的诗文
谢济世注经玩火
陆生楠论史伏法
明月清风的疑案
世宗之暴崩
十全老人琐录
一士谔谔曹先生
《京报》传抄伪稿案
疯人也难逃文网
大冤与小冤
刘震宇献策丧生
无独有偶的两案
杖责与杖毙
《坚磨生诗钞》
从索诈到诬陷
朱思藻盛世吊时
彭家屏言灾成灾
恩威全由睿鉴
案外有案诬告成风
沛县阎氏祖孙案
一场诗案四名角色
向人道开刀
王寂元因疯投书
诸葛亮与文字狱
蔡显因自首而斩首
蔡案余话

<<都是文字惹的祸>>

齐周华恶劫难逃
《名山藏副本》
考场怪现象
流落江湖充军天涯
三朝侍陛的李绂
武生与文祸
六件无罪案的透视
王珣进仙书案
金堡的身后遭遇
《翁山文外》的风波
屈大均疑冢案
奏折中的皇帝隐私
王锡侯《字贯》案
因犯圣讳使人成鬼
从笔祸看官场
沈德潜与钱谦益
沈德潜与徐述夔
一介小民妄谈国政
恩泽与运气
在八股社会中打滚
鲍鱼之肆的蛆虫
因争吵而告讦
覆巢之下无完卵
圣旨的时效性
疑是民间疾苦声
两个监生的素质
《三字经》的沧桑
生刻寿辞死被戮尸
触目惊心
一字之微销毁家谱
《徙戎论》的余殃
查遍天下十三省
言出祸随
《奇冤录》引起的冤狱
既非大逆仍须斩决
七旬老翁长流三千里
皇权下的孝子下场
还治其人之身
寓禁于征的《四库全书》
为泄愤而隐跃其词
搬起石头打自己的脚
畏法与畏祸
似痴非痴塞外为奴
案情未了心术已见
思想狂悖肉体消灭
嘉庆朝庆皇孙案

<<都是文字惹的祸>>

<<都是文字惹的祸>>

章节摘录

吴潘二子 庄氏史案，查、陆、范以自首而免罪，吴炎、潘耒则名列名而被杀，他们在事先却不知道，也是天打雷劈。

吴炎，字赤溟，吴江人。
明亡后，更号赤民，遁迹于湖州山中。
潘耒，字力田，亦吴江人。

入清，弃诸生，隐居韭溪（在吴江，非嘉兴韭溪）草堂，致力于学，通晓天文地理。

两人既系同乡，对史事又所见略同，故颇莫逆。

吴炎年龄稍长于耒，耒之弟潘耒为吴炎门人。

由于两人志同道合，遂欲私修明史：炎致书钱谦益，谦益叹曰：“吾老矣，无能为矣，绛云楼遗烬尚在，当有以畀之可也。”

（陈去病《吴节士赤民先生传》）即以所藏书假助之。

顾炎武长于两人十余岁，常以畏友相待，故也假以所藏书千余卷。

私家著史，最难得的为《实录》，明《实录》至光宗而十六朝之事始具备，耒便卖其家产购得之。

吴炎长于叙事，分撰世家及列传，耒长于考核，分撰本纪及诸志，还有王锡阐、戴笠编撰年表、历法及流寇志。

书成十分之六、七，而庄氏史狱遂起。

顾炎武《书吴潘二子事》云：“当鞫讯时，或有改辞以求脱者，吴子独慷慨大骂，官不能堪，至拳踢仆地。

潘子以有母故，不骂亦不辩。

”又云：“方庄生作书时，属客延予一至其家，予薄其人不学，竟去，以是不列名，获免于难。

”邓之诚《清诗纪事初编》云：“初，二人修史，吕留良实资藉之。

事后求遗稿不得。

盖两家惧祸，尽火之矣。

然从《今乐府》中及潘耒文集所述者，知已成者十之六七。

”焚书是一场灾难，但动机各不相同，始皇焚书为了愚民，焚时置酒称快；民间焚书为了惧祸，出于被迫，是含着眼泪焚的。

王家桢《研堂见闻杂记》记官府往捕两人时，说：“君家少子姑藏匿，何必为破卵？”

”两人答道：“吾一门已登鬼彀，岂望覆巢完卵耶”于是一家就械，后被杀于杭州之粥教坊，时康熙二年（1663年）五月，耒年三十八。

先一夕，吴炎自知将被杀，谓其弟曰：“吾辈罹极刑（此指凌迟），血肉狼藉，岂能辨识？”

汝第视两股有火字者，即吾尸也。

”耒章弟耒，为此而改姓吴（从母姓），奉母匿居山中。

顾炎武又有《寄潘节士之弟耒》云：“笔削千年在，英灵此日沦。

犹存太史弟，莫作嗣书人。

门户终还汝，男儿独重身。

裁诗无寄处，掩卷一伤神。

”末两句即指潘耒匿居事。

徐嘉《顾诗笺注》引潘耒《沈兼人六十寿序》云：“予年十八，亡兄蒙难，嫂侄北徙。

思为存孤计，尾其后以行。

抵燕山，见事不可为，力尽而返，遂使两孤儿长沦绝域，生死不知。

”（按，后由潘耒用捐赎例纳资往赎，亦已达十年之久。

）耒章夫人沈氏，被迫北徙时，因怀孕而未自尽，但随身带着药。

分娩后，至辽宁广宁，所生之子又死，即日饮药自杀。

这样处境中生下的孩子，自然容易夭折。

<<都是文字惹的祸>>

吴炎夫人也服毒死了。

.....

<<都是文字惹的祸>>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